

证券代码：000532

证券简称：力合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4-012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4年3月21日接到股东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合创投”）通知，该公司于2014年3月20日将所持本公司1,633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.74%）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证券资产公司”），为该公司与浙商证券资产公司之间1年期8,000万元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供质押担保，初始交易日及购回交易日分别为2014年3月20日、2015年3月20日，上述股权质押期限自2014年3月20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冻为止。股权质押登记手续于2014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截止通知日，力合创投持有本公司股份32,690,213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.48%，其中累计质押16,33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.74%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3月21日